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电力市场化交易及增值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YDZTF20232322)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电力市场化交易及增值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0 万元,招标人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医院每年度预计用电量约 300 万千瓦时,具体以实际用电量为结算依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电力市场化交易及增值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电力市场化交易及增值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同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成立未满 1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信用要求: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须提供查询结果证明材料(查询时间: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最终以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3.6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7 投标人具有在云南电力市场交易平台注册的市场主体资格为售电公司的资质，且市场状态为正常（以电力市场交易中心公布的最新目录为准，提供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8 提供售电公司能 100%承担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偏差电量承诺书。

3.9 提供服务费用不再另外提取的承诺书。

3.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详见公告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电力市场化交易及增值服务项目，招标人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竭诚欢迎具有完成该项目能力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招标内容：择优选定一家供应商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提供电力市场化交易委托代理服务。

2.2 招标规模：医院每年度预计用电量约 300 万千瓦时，具体以实际用电量为结算依据。

2.3 服务内容：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提供电力市场交易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代理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负责每月交易电量申报、交易、结算工作。(2)负责电力交易平台市场注册及后期电力交易相关的全过程服务。(3)负责电量电费分析、电力技术咨询、电力技术服务，重点包括与电网企业的沟通，发行电费准确性、合理性分析，相应发票获取及用电手续办理等业务，每月提供交易电量结算清单，明确交易电量和电价。(4)提供的购电服务应不改变采购方原有的用电习惯，供电模式和供电质量保障不变，所有

交易流程全权委托售电公司进行，(5)医院 10kV 电力设施设备管理，出现 10kV 电力设施设备出现故障时，能够及时响应，保障 365 天 X24 小时能够进行应急抢修，(6)每年至少 4 次电力设施设备常规巡检。

2.4 服务期限：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2.5 服务地点：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2.6 预算金额(控制价)：按照当月省内市场合计平均价格（交易当月丽江电力交易中心公布的上调服务基准价）为基准，上浮不超过 5%；电力交易中心收取的交易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

2.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2.8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不划分标段。

2.9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同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成立未满 1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信用要求：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须提供查询结果证明材料（查询时间：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最终以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3.6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7 投标人具有在云南电力市场交易平台注册的市场主体资格为售电公司的资质，且市场状态为正常（以电力市场交易中心公布的最新目录为准，提供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8 提供售电公司能 100%承担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偏差电量承诺书。

3.9 提供服务费用不再另外提取的承诺书。

3.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采用下列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4.1.1 现场获取：请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前台（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万宏路奥斯迪商务中心 B 座 15 楼）持以下资料获取招标文件：①投标人需在“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网址：<https://www.e-czt.com/>）”下载本项目的公告附件“文件获取登记表”填写并带至现场获取文件；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③若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若为委托代理人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④联系人的电话、E-mail 等联系方式资料；⑤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1.2 网上获取：请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8 时 3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7 时 30 分前登录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网址：<https://www.e-czt.com/>），凭企业数字证书（CA）以及文件获取附件资料（资料要求同现场获取要求资料一致，请扫描成 PDF 作为附件上传）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采购资料，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7 时 30 分。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871-63310852（工作日）、13330461583（周末、节假日）。

4.2 招标文件售价¥600.00 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4.3 招标文件费用的缴纳，统一采用公对公转账的方式，不接受私人对公转账、也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开户人：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汇款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昆明汇通支行

账号：2502038009024579141

4.4 为保证招标文件获取时支付凭证审核效率，请在对公转账备注栏填写项目编号+公司名称+费用类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4 年 1 月 4 日 14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 月 4 日 14 时 30 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 年 1 月 4 日 14 时 30 分。

5.3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丽江办事处(古城区大研上瑞柏华 28 幢 1 单元 202 号)。

5.4 逾期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6. 开标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1 月 4 日 14 时 30 分。

6.2 开标地点：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丽江办事处(古城区大研上瑞柏华 28 幢 1 单元 202 号)。

6.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出席开标会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云南木典采招投交易网(<https://www.e-czt.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地址：云南省丽江市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玉兴西路 9 号

联系人：王桂红

联系电话：(0888)5307952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泮苑（地块三）B 座 15 层（奥斯顿商务中心 B 座 15 楼）

联系人：敖月英、刘朝霞、张学松、闫梅

联系电话：(0871)63335856

日期：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地 址：云南省丽江市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玉兴西路 9 号

联 系 人：王桂红

电 话：(0888)530795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元大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泮苑（地块三）B 座
15 层（奥斯迪商务中心 B 座 15 楼）

联 系 人： 敖月英、刘朝霞、张学松、闫梅

电 话： (0871)63335856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朝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